



金沙中國  
Sands China Ltd.

2017 | 中期  
報告

Sands China Ltd.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28



此中期報告以再造紙及大豆油墨印製



歡迎蒞臨金沙中國，  
享受由極盡奢華的  
免稅購物樂趣、  
上佳文娛設施及精緻餐飲  
以至世界級酒店套房  
及會展獎勵旅遊，  
體驗無盡精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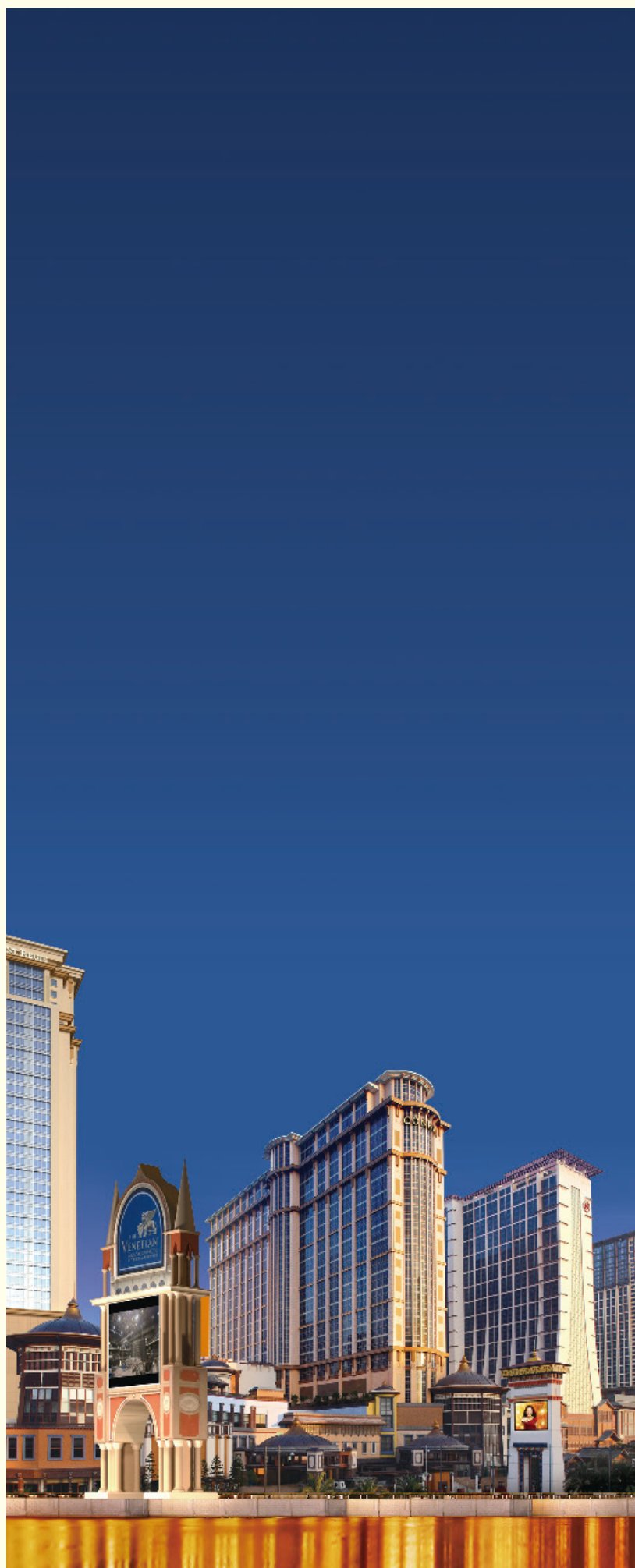


## 目錄

1.	概覽	4
1.1	財務摘要	4
2.	業務審視	5
2.1	業務概覽及前景	5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8
2.3	持份者資料	20
3.	企業管治	22
3.1	企業管治常規	22
3.2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22
3.3	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組合	23
3.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 披露董事資料	24
3.5	審核委員會審閱	24
3.6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24
3.7	主要股東權益	26
3.8	任何其他人士權益	26
3.9	權益獎勵計劃	27
3.1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29
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30
4.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30
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31
4.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5.	公司資料	57
6.	聯絡我們	58
7.	詞彙	59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報告使用但並無另外界定的詞彙，具有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所賦予的涵義。

如本中期報告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為你呈獻  
豪華的  
酒店客房及  
套房。





## 1.1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經調整EBITDA為1,230,000,000美元(9,580,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1,010,000,000美元(7,800,000,000港元)增加22.0%。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總收益淨額為3,700,000,000美元(28,870,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3,090,000,000美元(24,000,000,000港元)增加19.5%。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利潤為678,000,000美元(5,292,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551,000,000美元(4,275,000,000港元)增加23.0%。

附註：美元金額採用1.00美元兌7.8057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美元兌7.7584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金額(反之亦然)，僅供參考。



## 2.1 業務概覽及前景

我們的業務策略為繼續成功發展路氹金光大道發展項目，發揮綜合度假村的業務模式，打造成為亞洲首屈一指的博彩、休閒、展覽及會議目的地。本公司持續執行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內概述的策略。該等策略已在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取得成效。我們相信有關策略在未來將繼續取得成功。

隨著我們的綜合度假村業務日趨成熟，我們將繼續對物業組合進行再投資，以維持我們高質量的產品，並於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市場保持競爭力。我們定期評估改善所提供產品的機會，例如翻新我們的套房及客房以及博彩區。

### 澳門威尼斯人

澳門威尼斯人酒店大樓現正進行翻新，其中包括全部2,841間標準酒店套房、64間御匾會套房及相關走廊以及升降機大堂。此項目已於二零一六年年底開始，將於二零一八年農曆新年前完成。有關翻新項目包括以全新傢俬及固定裝置配以更現代的風格全面翻新所有套房。賓客的科技需求亦於翻新項目的一部份中得到滿足，將有助該物業於競爭激烈的環境中確立適當的定位。至今已完成整修的客房及套房已獲得賓客極為正面的評價。

澳門威尼斯人的貴賓博彩區將進行翻新，以為我們的貴賓及高端客戶提供頂級服務。此項目預計於明年年初開始，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完成。此項目的目標乃以世界一流的設施創造澳門貴賓博彩區的新指標。該等博彩區將設有全新傢俬及固定裝置配以現代風格。賓客的科技需求亦於翻新項目的一部份中得到滿足。貴賓賓客將可享用私人博彩廳及私人吸煙室。

### 澳門百利宮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初，我們已完成於二零一六年十月開始的四季酒店翻新項目。有關工程包括為全部360間客房及套房更換傢俬及若干固定裝置。

澳門百利宮的貴賓博彩區亦將進行翻新，屆時貴賓賓客將可享用物業的新入口及私人博彩廳。此項目預計於今年年底開始，將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完成。

### 澳門巴黎人

為更好地迎合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澳門巴黎人將透過合併及改裝標準客房以增加套房數目。此等套房的修建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開始，大約於一年期間完成。

### 博彩區內的吸煙休息室

澳門立法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通過一項修訂草案，該草案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其強制規定娛樂場升級或設置吸煙休息室。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實施適用於中場博彩大堂的禁煙令現已擴展至貴賓區。在修訂草案生效日期後一年過渡期內，我們須於所有貴賓區設置吸煙休息室，而我們所有物業的中場博彩大堂的現有吸煙休息室將需升級至符合經提高的技術標準。我們將於今年開始設計流程，而建設工程預計將於明年開始。



## 2.1 業務概覽及前景

### 行業

澳門博彩業呈現靠穩跡象，此乃由於博彩收益總額自二零一六年八月開始錄得按年增長所致，而此增長趨勢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延續。根據博監局每月公佈的澳門政府統計數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博彩收益為15,80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17.2%。澳門繼續為全球最大博彩市場，且為中國境內唯一提供合法娛樂場博彩的市場。

我們預期澳門將持續錄得顯著的長期增長，而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到訪澳門的15,600,000訪客人次將繼續與日俱增。我們相信此增長將由不同因素帶動，包括中國居民持續遷移至中國城市中心、中國出境旅遊市場持續增長、現有運輸基建的使用率提高、引進新運輸基建以及澳門及鄰近橫琴島的酒店客房數目持續增加。根據澳門已宣佈的計劃，承批人及獲轉批給人投資於已宣佈將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間開幕的路氹新度假村發展項目的資金預期將超過15,000,000,000美元。此等新項目將合共增設約10,000間酒店客房，同時亦會增加博彩空間以及其他非博彩場地。此等新度假村應有助路氹提升自立發展，並進一步帶動澳門轉型為領先亞洲的商務及休閒旅遊樞紐。

我們相信於澳門發展額外綜合度假村產品亦將帶動博彩產品的需求上升。桌面博彩為亞洲的主要博彩方式，其中百家樂為最受歡迎的博彩遊戲。過往，貴賓百家樂佔澳門產生的大部份博彩收益。然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場博彩及角子機業務佔市場收益43.5%。此相同指標於五年前僅為29.5%，其後增加乃部份因路氹的中場博彩及角子機產品更多元化所致。我們預期此趨勢將會持續，因此我們計劃引入更多現代化及受歡迎的產品以迎合此不斷增長的客戶分部。此外，我們持續完善優質的博彩產品組合，讓我們在整體澳門博彩市場所有客戶分部中均佔有重要的市場份額。

### 毗鄰主要亞洲城市

本公司估計，超過1,000,000,000人居住的地點距離澳門三小時機程內，而超過3,000,000,000人居住的地點則距離澳門五小時機程內。

來自香港、中國東南部、台灣及亞洲其他地區的旅客可透過不同交通方式以較短時間抵達澳門，而來自亞洲較遠地區的旅客則可透過飛往珠海、深圳、廣州或香港(其後透過陸路、渡輪或直升機前往澳門)以短時間抵達澳門。此外，多間航空公司的航班由多個亞洲主要城市直飛澳門國際機場。

澳門吸引大批屬香港旅客或居民的客戶。由香港前往澳門的其中一種主要交通方式為噴射船渡輪服務，包括我們的「金光飛航」渡輪服務。隨著氹仔永久客運碼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對外開放，預期旅客前往澳門(尤其是路氹)的體驗將進一步提高。旅客亦可乘坐直升機由香港前往澳門。此外，連接香港、澳門與珠海的大橋目前仍在興建中，預期可減少往返香港與澳門的時間。



## 2.1 業務概覽及前景

### 於澳門的競爭

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所披露有關於澳門的競爭的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 法律訴訟

自刊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以來，有關本公司涉及的法律訴訟概無重大變動。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 經營業績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

### 收益淨額

本公司的收益淨額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分比變動
	(百萬美元)		
娛樂場	3,111	2,606	19.4%
購物中心	236	193	22.3%
客房	142	120	18.3%
餐飲	87	72	20.8%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122	103	18.4%
<b>總收益淨額</b>	<b>3,698</b>	<b>3,094</b>	<b>19.5%</b>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淨額為3,70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090,000,000美元增加19.5%。所有業務類別的收益淨額均有所增加，主要受澳門巴黎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開幕及澳門博彩市場復甦所帶動。我們於澳門的到訪人次持續領先市場，著力推動高利潤的中場博彩業務，同時為貴賓及高端客戶提供豪華休閒設施及頂級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娛樂場收益淨額為3,11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610,000,000美元增加19.4%。該增加乃由於澳門巴黎人錄得娛樂場收益淨額595,000,000美元所致，惟部份被金沙城中心的博彩下注額減少及桌面博彩贏額百分比下跌導致娛樂場收益淨額減少96,000,000美元所抵銷。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下表概述本公司的娛樂場業務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除百分比及百分點外，以百萬美元計)		
<b>澳門威尼斯人</b>			
娛樂場總收益淨額	<b>1,225</b>	1,212	1.1%
非轉碼入箱數目	<b>3,423</b>	3,427	(0.1)%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b>25.6%</b>	24.9%	0.7點
轉碼金額	<b>11,321</b>	15,094	(25.0)%
轉碼贏額百分比 <sup>(i)</sup>	<b>3.80%</b>	2.99%	0.81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b>1,334</b>	2,049	(34.9)%
角子機贏款率	<b>5.3%</b>	4.5%	0.8點
<b>金沙城中心</b>			
娛樂場總收益淨額	<b>754</b>	850	(11.3)%
非轉碼入箱數目	<b>2,836</b>	3,014	(5.9)%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b>20.5%</b>	20.6%	(0.1)點
轉碼金額	<b>5,421</b>	6,685	(18.9)%
轉碼贏額百分比 <sup>(i)</sup>	<b>3.05%</b>	3.26%	(0.21)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b>2,328</b>	3,044	(23.5)%
角子機贏款率	<b>4.0%</b>	3.6%	0.4點
<b>澳門巴黎人<sup>(i)</sup></b>			
娛樂場總收益淨額	<b>595</b>	—	—%
非轉碼入箱數目	<b>1,956</b>	—	—%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b>18.9%</b>	—	一點
轉碼金額	<b>7,482</b>	—	—%
轉碼贏額百分比 <sup>(i)</sup>	<b>3.36%</b>	—	一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b>1,789</b>	—	—%
角子機贏款率	<b>3.6%</b>	—	一點
<b>澳門百利宮</b>			
娛樂場總收益淨額	<b>207</b>	199	4.0%
非轉碼入箱數目	<b>597</b>	530	12.6%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b>23.1%</b>	23.0%	0.1點
轉碼金額	<b>4,247</b>	4,504	(5.7)%
轉碼贏額百分比 <sup>(i)</sup>	<b>2.66%</b>	2.77%	(0.11)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b>194</b>	193	0.5%
角子機贏款率	<b>7.4%</b>	6.1%	1.3點
<b>澳門金沙</b>			
娛樂場總收益淨額	<b>330</b>	345	(4.3)%
非轉碼入箱數目	<b>1,239</b>	1,350	(8.2)%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b>19.4%</b>	17.6%	1.8點
轉碼金額	<b>2,881</b>	4,195	(31.3)%
轉碼贏額百分比 <sup>(i)</sup>	<b>3.01%</b>	2.84%	0.17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b>1,210</b>	1,325	(8.7)%
角子機贏款率	<b>3.3%</b>	3.3%	一點

(i) 澳門巴黎人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開幕。

(ii) 與預期轉碼贏額百分比3.0%至3.3%比較(未計折扣及佣金)。基於過去數年錄得的轉碼贏額百分比，我們已修訂預期範圍。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物中心收益淨額為236,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3,000,000美元增加22.3%。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巴黎人購物中心的購物中心收益淨額34,000,000美元，以及受續簽租約及更替商舖以致基本租金調高帶動威尼斯人購物中心的購物中心收益淨額增加6,000,000美元所致。

下表概述本公司的購物中心業務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除可出租面積、百分比及百分點外，以美元計)			
<b>澳門威尼斯人</b>			
購物中心收益總額(百萬)	<b>106</b>	100	6.0%
購物中心可出租總面積(平方呎)	<b>779,025</b>	781,145	(0.3)%
租用率	<b>97.7%</b>	97.4%	0.3點
每平方呎基本租金	<b>245</b>	234	4.7%
租戶每平方呎銷售額 <sup>(i)</sup>	<b>1,340</b>	1,359	(1.4)%
<b>金沙城中心<sup>(ii)</sup></b>			
購物中心收益總額(百萬)	<b>33</b>	31	6.5%
購物中心可出租總面積(平方呎)	<b>425,630</b>	331,476	28.4%
租用率	<b>93.5%</b>	96.7%	(3.2)點
每平方呎基本租金	<b>120</b>	160	(25.0)%
租戶每平方呎銷售額 <sup>(i)</sup>	<b>676</b>	861	(21.5)%
<b>澳門巴黎人<sup>(iii)</sup></b>			
購物中心收益總額(百萬)	<b>34</b>	—	—%
購物中心可出租總面積(平方呎)	<b>299,053</b>	—	—%
租用率	<b>92.7%</b>	—	—點
每平方呎基本租金	<b>221</b>	—	—%
租戶每平方呎銷售額 <sup>(i)</sup>	<b>不適用</b>	—	—%
<b>澳門百利宮</b>			
購物中心收益總額(百萬)	<b>63</b>	63	—%
購物中心可出租總面積(平方呎)	<b>259,533</b>	260,570	(0.4)%
租用率	<b>99.5%</b>	97.7%	1.8點
每平方呎基本租金	<b>455</b>	457	(0.4)%
租戶每平方呎銷售額 <sup>(i)</sup>	<b>3,097</b>	2,994	3.4%

(i) 租戶每平方呎銷售額僅反映租戶已開業為期12個月後的銷售額。

(ii) 竣工後，金沙廣場的可出租總面積將達600,000平方呎。

(iii) 澳門巴黎人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開幕。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客房收益淨額為142,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20,000,000美元增加18.3%。該增加乃主要受澳門巴黎人開幕所帶動，惟部份被澳門威尼斯人及澳門百利宮因進行翻新令客房數目分別減少14%及21%而導致收益減少所抵銷。

下表概述本公司的客房業務業績。本表資料已計及以免租形式提供予客戶的客房。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除百分比及百分點外，以美元計)			
<b>澳門威尼斯人</b>			
客房收益總額(百萬)	<b>85</b>	91	(6.6)%
入住率	<b>89.6%</b>	79.3%	10.3點
日均房租	<b>209</b>	219	(4.6)%
平均客房收入	<b>187</b>	174	7.5%
<b>金沙城中心</b>			
客房收益總額(百萬)	<b>131</b>	131	—%
入住率	<b>80.4%</b>	76.8%	3.6點
日均房租	<b>146</b>	152	(3.9)%
平均客房收入	<b>118</b>	117	0.9%
<b>澳門巴黎人<sup>(i)</sup></b>			
客房收益總額(百萬)	<b>61</b>	—	—%
入住率	<b>84.9%</b>	—	一點
日均房租	<b>137</b>	—	—%
平均客房收入	<b>117</b>	—	—%
<b>澳門百利宮</b>			
客房收益總額(百萬)	<b>16</b>	17	(5.9)%
入住率	<b>80.2%</b>	69.1%	11.1點
日均房租	<b>363</b>	349	4.0%
平均客房收入	<b>291</b>	241	20.7%
<b>澳門金沙</b>			
客房收益總額(百萬)	<b>10</b>	10	—%
入住率	<b>98.2%</b>	95.9%	2.3點
日均房租	<b>193</b>	205	(5.9)%
平均客房收入	<b>190</b>	196	(3.1)%

(i) 澳門巴黎人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開幕。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餐飲收益淨額為87,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2,000,000美元增加20.8%。該增加乃主要受澳門巴黎人開幕所帶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收益淨額為122,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3,000,000美元增加18.4%。該增加乃由於澳門巴黎人開幕、金光綜藝館舉辦活動的文娛收益增加，以及船票銷售額增加及價格上升帶動渡輪收益增加所致。

### 經營開支

本公司的經營開支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分比變動 (除百分比外，以百萬美元計)
娛樂場	1,926	1,650	16.7%
購物中心	23	17	35.3%
客房	40	31	29.0%
餐飲	74	60	23.3%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89	75	18.7%
呆賬(收回)/撥備淨額	(1)	4	(125.0)%
一般及行政	326	258	26.4%
企業	58	80	(27.5)%
開業前	6	41	(85.4)%
折舊及攤銷	385	278	38.5%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	(3)	(333.3)%
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5	1	400.0%
<b>總經營開支</b>	<b>2,938</b>	<b>2,492</b>	<b>17.9%</b>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開支為2,94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490,000,000美元增加17.9%。經營開支增加乃受澳門巴黎人開幕所帶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娛樂場開支為1,93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650,000,000美元增加16.7%。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澳門巴黎人的開支385,000,000美元，惟部份被金沙城中心的開支減少61,000,000美元所抵銷，此乃受博彩稅因娛樂場收益下跌而減少所帶動。

購物中心、客房及餐飲開支分別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6,000,000美元、9,000,000美元及14,000,000美元。該等增加乃受澳門巴黎人開幕所帶動。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開支為89,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5,000,000美元增加18.7%。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澳門巴黎人開幕、金光綜藝館舉辦活動的文娛開支增加，以及船票銷售額增加帶動渡輪開支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回呆賬為1,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呆賬撥備則為4,000,000美元。該撥備減少乃主要受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收集的過往儲備客戶結餘較去年期間有所增加所帶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般及行政開支為326,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58,000,000美元增加26.4%。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澳門巴黎人的開支66,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企業開支為58,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0,000,000美元減少27.5%。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非經常性法律費用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開業前開支為6,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1,000,000美元減少85.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澳門巴黎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開幕)的開業前活動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折舊及攤銷開支為385,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8,000,000美元增加38.5%。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澳門巴黎人的開支114,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匯虧損淨額為7,000,000美元，主要與在澳門持有以美元計值的內部公司間應付款項相關，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的外匯收益淨額則為3,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為5,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則為1,000,000美元。該增加乃主要與我們處置經營物業有關。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 經調整EBITDA<sup>(i)</sup>

下表概述有關本公司各分部的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分比變動
	(百萬美元)		
澳門威尼斯人	547	514	6.4%
金沙城中心	276	307	(10.1)%
澳門巴黎人	188	—	—%
澳門百利宮	111	92	20.7%
澳門金沙	93	79	17.7%
渡輪及其他業務	12	14	(14.3)%
<b>經調整EBITDA總額</b>	<b>1,227</b>	<b>1,006</b>	<b>22.0%</b>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調整EBITDA增加22.0%至1,230,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010,000,000美元。該增加乃主要受澳門巴黎人開幕所帶動。管理層團隊繼續致力於業務中博彩及非博彩兩方面的營運效率及成本控制措施，以保持領先市場的經調整EBITDA。

- (i) 經調整EBITDA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企業開支、開業前開支、折舊及攤銷、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減值虧損、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利息、修改或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虧損)及所得稅利益／(開支)前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管理層使用經調整EBITDA比較其與其競爭對手的經營業務的經營盈利能力，以及作為釐定若干獎勵補償的基準。博彩公司過往曾將經調整EBITDA當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補充績效計量指標報告。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娛樂場業務，博彩公司(包括本集團)過往曾於其經調整EBITDA計算中剔除開業前開支及企業開支等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若干開支。經調整EBITDA不應被詮釋為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替代利潤或經營利潤(作為營運績效的指標)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替代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作為流通能力的計量指標)的指標。本集團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股息派付、利息付款及償還債項本金，而該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EBITDA中反映。並非所有公司均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EBITDA。因此，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EBITDA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所呈列具有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直接比較。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 利息開支

下表概述有關利息開支的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分比變動
	(百萬美元)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74	53	39.6%
減：資本化利息	(1)	(21)	(95.2)%
<b>利息開支淨額</b>	<b>73</b>	<b>32</b>	<b>128.1%</b>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為73,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32,000,000美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及利率增加帶動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增加21,000,000美元，以及澳門巴黎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開幕導致資本化利息減少20,000,000美元所致。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加權平均借貸成本約為2.4%。

### 期間利潤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利潤為678,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51,000,000美元增加23.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澳門巴黎人開幕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公司透過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及債務融資為業務提供資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二零一六年VML循環融資項下的借貸淨額為55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二零一六年VML循環融資項下可供動用的借貸限額為1,450,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781,000,000美元，主要來自本公司的經營業務。該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持有。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 現金流量 — 摘要

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b>1,304</b>	1,08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220)</b>	(600)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1,584)</b>	(1,111)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500)</b>	(628)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284</b>	1,283
匯率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3)</b>	1
<b>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781</b>	656

### 現金流量 — 經營活動

本公司大部份經營現金流量來自娛樂場、購物中心及酒店業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增加20.4%至1,300,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080,000,000美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經營收入增加，惟部份被我們的營運資金賬目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所抵銷。

### 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220,000,000美元，主要歸因於發展項目的資本開支以及保養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總計為223,000,000美元，包括用於澳門巴黎人建設工程的111,000,000美元以及用於本公司其他業務的112,000,000美元。

### 現金流量 —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1,580,000,000美元，主要用於派付股息2,070,000,000美元，惟部份被二零一六年VML循環融資項下的所得借貸款項淨額550,000,000美元所抵銷。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用於翻新、提升及保養現有物業。本公司的資本開支(不包括資本化利息及建設應付款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澳門威尼斯人	60	24
金沙城中心	33	65
澳門巴黎人	111	497
澳門百利宮	13	6
澳門金沙	3	7
渡輪及其他業務	3	2
<b>資本開支總額</b>	<b>223</b>	<b>601</b>

澳門巴黎人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開幕。澳門巴黎人為一個與澳門威尼斯人及澳門百利宮相連的綜合度假村，其設施包括一座佔地253,000平方呎的娛樂場。澳門巴黎人亦設有約3,000間客房及套房；約300,000平方呎的零售及餐廳空間；約63,000平方呎的會議室空間；一座設有1,200個座位的劇院；以及一座按原建築物二分之一的比例複製建成，設有觀景台及餐廳的巴黎鐵塔。

金沙城中心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分階段開幕。我們已完成第四座大樓餘下部份(即一間包括佔地約1,000,000平方呎的瑞吉服務及品牌豪華公寓式酒店單位及公用空間的公寓式酒店新翼)的結構工程，並有意將瑞吉大樓的單位出售套現，惟須待澳門政府批准方可作實。

澳門威尼斯人酒店大樓現正進行翻新，而有關工程將於二零一八年農曆新年前完成。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初，我們已完成四季酒店的翻新項目。

### 資本承擔

下列物業及設備的未來承擔並未記錄在本報告所載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b>已訂約但未撥備</b>	<b>236</b>	<b>265</b>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99港元(相等於0.128美元)。中期股息的總額達7,990,000,000港元(相等於1,030,000,000美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派付。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批准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00港元(相等於0.129美元)。末期股息的總額達8,070,000,000港元(相等於1,040,000,000美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派付。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固定資產質押

本公司已將相當部份的固定資產質押，作為貸款融資的擔保。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質押總賬面淨值約為6,500,0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10,000,000美元)的土地租賃權益；樓宇；樓宇、土地與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及設備；在建工程；以及汽車。

### 或然負債及風險因素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或然負債。管理層經諮詢法律顧問後對潛在訴訟成本作出估計。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然而，管理層認為，該等訴訟與索償將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是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使其能夠透過按風險水平為產品和服務進行合適的定價，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也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項(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示的即期及非即期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 2.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架構，按現時的風險及情況的評估結果將其債項淨額與資本比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在恰當的水平。此比率是按債項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項淨額乃按付息借貸（扣除遞延融資成本）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則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權益加債項淨額計算。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百分比外，以百萬美元計)	
付息借貸(扣除遞延融資成本)	4,830	4,29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1)	(1,284)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10)
債項淨額	4,039	3,000
權益總額	3,607	5,007
資本總額	7,646	8,007
資本負債比率	52.8%	37.5%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乃由於派付股息2,070,000,000美元及借貸淨額增加536,000,000美元所致。

### 利率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為與其長期借貸有關的利率風險，而該等借貸全部按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主要以美元計值。資產及負債的幣值以美元、港元及澳門元為主，而以其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的之數額並不重大。本集團需承受因未來商業交易以及以澳門元（本集團旗下主要經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管理與其目前及預測未來借貸有關的利率風險及外幣匯率風險。此政策讓本集團可使用利率掉期、期貨、期權、上限、遠期合約及類似工具的任何組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任何金融工具作利率或外匯對沖用途。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作出重大收購或出售。



## 2.3 持份者資料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團隊成員資料摘要如下：

全職團隊成員人數：	28,033 (包括2,211名酒店合作夥伴團隊成員)
平均年齡：	40
性別比例：	48%為男性 52%為女性
國籍種類總數：	56

在二零一六年年報及二零一六年可持續發展報告所披露有關團隊成員薪酬、薪酬政策以及團隊成員發展及培訓計劃的資料並無變更。

### 環境

本公司對地球生態的責任，與我們對賓客的舒適體驗及團隊成員的福祉所作出的承諾，均有著同等的重要性。「金沙集團環保360」全球可持續發展策略旨在減低我們對環境的影響，並同時反映本公司對建築發展項目和度假村營運可持續發展之遠景。

本公司鼓勵和感激股東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因而減低印製報告複印本的需要。倘閣下欲收取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的電子版本，請參閱本報告第58頁以查看更多資料。

為減低我們對環境的影響，本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乃以再造紙張及環保大豆油墨印製。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刊發首份可持續發展報告，該報告可於網站<http://www.sandschina.com/community-affairs/sustainability-reports.html>上查閱。





世界非凡  
的娛樂。



## 3. 企業管治

### 3.1 企業管治常規

良好的企業管治是金沙中國創造股東價值的基礎，而維持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乃董事會的主要職責。有效的企業管治制度需要董事會批准策略指示、監控表現、監督有效風險管理及帶領公司締造理想的合規文化。此舉亦給予投資者信心，相信我們一直以應有技巧審慎履行管理責任。

為確保本公司能堅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我們已自行制定企業管治原則及指引，訂下於本公司實踐企業管治的方法。有關原則及指引乃根據守則所載的政策、原則及常規並借鑒其他最佳常規而編製。

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已全面遵從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 守則條文第A.2.1條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起由Sheldon Gary Adelson先生同時兼任。儘管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惟本公司認為由Adelson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本公司相信，Adelson先生兼任兩職可更有效帶領董事會及管理層，並可更專注於制定業務策略，實行目標及政策。此架構獲本公司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內部監控政策支援。

####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其他業務承擔而未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3.2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有可能持有本公司未公佈的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自行制定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已遵守公司守則以至標準守則。

### 3. 企業管治

#### 3.3 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組合

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組合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作出下列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王焜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本公司董事為：

董事	職銜	附註
<b>執行董事</b>		
Sheldon Gary Adelson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調任
王英偉	總裁兼首席營運總裁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b>非執行董事</b>		
Robert Glen Goldstein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獲調任
Charles Daniel Forman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獲選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昀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獲選
鍾嘉年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王焜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

董事會設有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資本開支委員會。下表分別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四個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組合詳情。

董事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資本開支委員會
Sheldon Gary Adelson	—	—	主席	—
王英偉	—	成員	—	成員
Robert Glen Goldstein	—	—	—	主席
Charles Daniel Forman	—	—	—	—
張昀	成員	—	成員	—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主席	成員	成員	成員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成員	主席	—	—
鍾嘉年	成員	—	—	—
王焜	成員 <sup>(1)</sup>	—	—	—

(1)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委任



### 3. 企業管治

#### 3.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 重續聘任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批准重續Charles Daniel Forman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的聘任書，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日起，為期三年。

##### 其他主要職位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辭任國家證券業者自動報價系統協會(NASDAQ)上市公司Remark Holdings, Inc. (前稱「Remark Media, Inc.」，股份代號：MARK)的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鍾嘉年先生終止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9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王英偉博士終止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04)的董事會高級顧問。

#### 3.5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中期報告，並認為此等中期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鍾嘉年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 3.6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所指的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載列於下表及解釋附註：

董事姓名	本公司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Sheldon Gary Adelson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王英偉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000,000(L) <sup>(3)</sup>	0.05%

### 3. 企業管治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佔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Sheldon Gary Adelson	LVS	實益擁有人	66,787,459(L) <sup>(1)</sup>	8.44%
		家族權益	327,085,377(L) <sup>(2)</sup>	41.33%
Robert Glen Goldstein	LVS	實益擁有人	2,416,212(L) <sup>(4)</sup>	0.31%
Charles Daniel Forman	LVS	實益擁有人	218,487(L) <sup>(5)</sup>	0.03%

[L]代表該人士於有關股份／證券的好倉。

附註：

- (1) 該數額包括(a) 66,026,921股LVS普通股；(b) 61,905股未歸屬LVS受限制股份；及(c)可購買698,633股LVS普通股的698,633份購股權，其中171,186份購股權已歸屬及可行使。
- (2) 該數額包括(a)由Sheldon Gary Adelson先生的配偶Miriam Adelson博士持有的93,779,145股LVS普通股；(b)由多個以Adelson博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的信託持有的1,912,515股LVS普通股，其中Adelson博士(作為信託人)保留唯一投票控制權及分佔出售控制權；(c)由多個以Adelson博士家族成員為受益人的信託或託管戶口持有的924,689股LVS普通股，其中Adelson博士(作為信託人或另一名信託人)保留唯一投票控制權及出售控制權；(d)由多個以Adelson博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的信託持有的217,902,318股LVS普通股，其中Adelson博士(作為信託人)分佔出售控制權；及(e)由Adfam Investment Company LLC持有的12,566,710股LVS普通股，其中Adelson博士(作為聯席經理)與Adelson先生共同享有投票及出售控制權。
- (3) 該數額包括可購買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4,000,000份購股權，其中266,666份購股權已歸屬及可行使。
- (4) 該數額包括(a) 127,057股LVS普通股；及(b)可購買2,289,155股LVS普通股的2,289,155份購股權，其中639,155份購股權已歸屬及可行使。
- (5) 該數額包括(a) 206,940股LVS普通股；(b)1,547股未歸屬LVS受限制股份；及(c)可購買10,000股LVS普通股的10,000份購股權，全部已歸屬及可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所指的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所指的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債權證權益，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當中提及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不足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所指的其相聯法團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曾獲授或行使任何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的權利。

### 3. 企業管治

#### 3.7 主要股東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據本公司所知悉，主要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載列於下表。

本公司獲悉下列主要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Sheldon Gary Adelson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Las Vegas Sands Cor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Las Vegas Sands, LLC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Venetian Casino Resort, LLC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LVS (Neva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LVS Dutch Finance C.V.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LVS Dutch Holding B.V.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Sands IP Asset Management B.V.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657,814,885(L)	70.08%
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II	實益擁有人	5,657,814,885(L)	70.08%

[L]代表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II（「VVDI(II)」）持有5,657,814,88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70.08%），為主要股東。VVDI(II)為Sands IP Asset Management B.V.（「Sands IP」）的全資附屬公司。Sands IP為LVS Dutch Holding B.V.的全資附屬公司，而LVS Dutch Holding B.V.則由LVS Dutch Finance C.V.全資擁有。LVS Dutch Finance C.V.為LVS (Neva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的全資附屬公司，而LVS (Neva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則由Venetian Casino Resort, LLC全資擁有。Venetian Casino Resort, LLC為Las Vegas Sands, LLC的全資附屬公司，而Las Vegas Sands, LLC則由LVS全資擁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Sheldon Gary Adelson先生、其家庭成員以及以Adelson先生及／或其家庭成員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及其他實體實益擁有LVS的已發行普通股約55%。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主要股東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淡倉。

#### 3.8 任何其他人士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 3. 企業管治

#### 3.9 權益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採納(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作出修訂)一項權益獎勵計劃，旨在招攬及挽留幹練人才為本集團所用。權益獎勵計劃亦提供一項途徑，讓本集團的僱員、董事及顧問皆可購入及持有股份擁有權，藉此加強彼等對本集團福祉的承諾，使股東與該等人士之間的利益趨向一致。

####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權益獎勵計劃授出101,760,591份可購買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其中24,997,107份購股權已經行使及26,357,884份購股權已經失效。

有關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期內於權益獎勵計劃項下的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摘要如下：

#### 根據本公司權益獎勵計劃授出認購普通股的購股權

董事及其他合資格人士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	每股股份行使價 <sup>(1)</sup>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sup>(2)</sup>	期內失效	期內行使		
王英偉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	4,000,000 <sup>(4)</sup>	28.59	28.15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	4,000,000	—	—	—	—	4,000,000	—
其他合資格僱員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6,876,100	11.63	12.10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790,975	—	—	—	100	790,875	35.10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2,672,500	13.23	14.32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101,950	—	—	—	—	101,950	—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2,746,300	18.57	19.14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六日	5,100	—	—	—	—	5,100	—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	2,530,591	21.73	21.40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日	253,271	—	—	—	90,871	162,400	33.86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1,584,400	22.48	22.8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422,725	—	—	—	—	422,725	—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2,378,500	20.23	20.95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225,325	—	—	—	67,425	157,900	35.25
	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	1,434,500	28.23	29.25	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四日	374,800	—	—	—	131,050	243,750	34.75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	1,787,100	28.14	28.9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三日	729,900	—	—	—	194,600	535,300	36.25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1,538,100	26.82	27.50	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	829,850	—	—	—	—	829,850	—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七日	845,000	28.43	28.50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六日	260,000	—	—	—	—	260,000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312,000	33.28	34.05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312,000	—	—	—	—	312,000	—
	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	1,486,800	36.73	36.50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	1,129,575	—	314,825	—	—	1,129,575	—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	1,241,900	40.26	40.45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396,900	—	99,225	—	—	396,900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2,602,300	59.35	58.90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1,729,300	—	326,700	422,500	—	1,306,800	—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3,238,800	62.94	62.25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2,633,400	—	607,375	448,275	—	2,185,125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2,723,800	57.75	57.40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1,907,600	—	476,900	—	—	1,907,600	—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857,100	53.64	53.10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585,300	—	146,325	—	—	585,300	—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552,500	54.20	54.60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552,500	—	138,125	—	—	552,500	—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1,063,100	52.33	51.35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868,000	—	—	—	—	868,000	—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195,000	43.27	41.30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195,000	—	—	—	—	195,000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213,600	38.90	38.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213,600	—	—	—	—	213,600	—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	648,400	35.90	35.30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	415,400	—	103,850	—	—	415,400	—

### 3. 企業管治

董事及其他合資格人士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	每股股份行使價 <sup>(1)</sup>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sup>(2)</sup>	期內失效	期內行使		
	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	795,600	33.15	32.80	二零一六年五月五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	325,000	—	81,250	—	—	325,000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1,300,000	32.35	32.05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1,300,000	—	325,000	—	—	1,300,000	—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14,819,600	26.97	27.05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13,776,800	—	3,391,400	969,000	747,700	12,060,100	34.30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2,609,200	31.00	30.35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2,424,400	—	590,900	154,500	98,700	2,171,200	35.88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317,600	27.55	27.25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	228,000	—	57,000	—	11,500	216,500	37.15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	433,600	34.03	34.45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	402,400	—	—	—	—	402,400	—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227,200	34.20	33.55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227,200	—	—	227,200	—	—	—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13,264,400	32.15	32.25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	—	13,264,400	—	263,200	—	13,001,200	—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2,716,000	35.25	35.05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	2,716,000	—	37,200	—	2,678,800	—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494,000	34.31	33.80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	494,000	—	—	—	494,000	—
顧問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	130,000 <sup>(3)</sup>	23.28	24.20	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32,500	—	—	—	—	32,500	—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292,500	20.23	20.95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146,250	—	—	—	—	146,250	—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390,000	31.48	31.65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390,000	—	—	—	390,000	—	32.05

附註：

- 購股權的行使價於提出授出購股權邀約時釐定，惟不應少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a)本公司每股股份於購股權授出邀約日期(該日必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b)本公司每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邀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c)本公司每股股份的面值。
- 除下文附註3及4所披露者外，就上述購股權將歸屬的相關股份比例如下：

就上述  
購股權將歸屬的  
相關股份比例如下：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首個週年(「邀約週年」)前	無
由首個邀約週年至緊接第二個邀約週年前當日	四分之一
由第二個邀約週年至緊接第三個邀約週年前當日	四分之二
由第三個邀約週年至緊接第四個邀約週年前當日	四分之三
由第四個邀約週年及其後	全部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授予范義明(David Alec Andrew Fleming)先生的130,000份購股權按以上時間表歸屬。一項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批准的購股權協議修訂將該等購股權最後四分之一(未歸屬部份)的歸屬日期更改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即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生效的顧問協議的完成日期。
-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授予王英偉博士的4,000,000份購股權中，266,666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歸屬、533,334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歸屬、800,000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歸屬、800,000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日歸屬及1,600,000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歸屬。

### 3. 企業管治

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尚未行使，之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本公司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計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平值於授出日期計量約為0.71美元。

在釐定應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的參數時，須作出重大估計及假設，包括有關無風險回報率、相關股份的預期股息率及波幅，以及購股權預計年期。該等估計及假設可能對購股權公平值的釐定及預期歸屬的有關權益獎勵數額造成重大影響，繼而可能嚴重影響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的釐定。以下為用於釐定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授出購股權公平值的假設：

加權平均波幅	37.0%
預計年期(以年計)	4.4
無風險利率	1.4%
預期股息	6.6%

#### 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根據權益獎勵計劃授出3,09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其中350,048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失效。由於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日期以現金結算及計劃以現金結算若干未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故1,887,952個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由以權益結算修改為以現金結算。其中1,652,316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根據其條款按比例歸屬及以現金結算。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根據權益獎勵計劃或本集團任何權益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或任何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且於期內概無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或任何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被註銷。

#### 3.1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 4.1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Deloitte.

# 德勤

致金沙中國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1至56頁金沙中國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及核證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 4.2 綜合 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除每股數據外，以百萬美元計  
(未經審核)

	附註		
<b>收益淨額</b>	5	<b>3,698</b>	3,094
博彩稅		<b>(1,400)</b>	(1,193)
僱員福利開支		<b>(605)</b>	(550)
折舊及攤銷		<b>(385)</b>	(278)
博彩中介人／代理佣金		<b>(68)</b>	(61)
已消耗存貨		<b>(46)</b>	(37)
其他開支及虧損	6	<b>(434)</b>	(373)
<b>經營利潤</b>		<b>760</b>	602
利息收入		<b>3</b>	2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	7	<b>(73)</b>	(32)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690</b>	572
所得稅開支	8	<b>(12)</b>	(21)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利潤</b>		<b>678</b>	551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b>			
— 基本	9	<b>8.39美仙</b>	6.82美仙
— 攤薄	9	<b>8.39美仙</b>	6.82美仙

載於第37至56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份。

## 4.2 綜合 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利潤	<b>678</b>	551
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滙兌差額	<b>(22)</b>	(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b>656</b>	547

載於第37至56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份。

## 4.2 綜合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元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淨額		<b>1,297</b>	1,322
物業及設備淨額	11	<b>7,809</b>	8,111
無形資產淨額		<b>35</b>	35
其他資產淨額		<b>35</b>	3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淨額		<b>21</b>	19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9,197</b>	9,523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5</b>	14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淨額	12	<b>260</b>	352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0</b>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81</b>	1,284
<b>流動資產總額</b>		<b>1,066</b>	1,660
<b>資產總額</b>		<b>10,263</b>	11,183

載於第37至56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份。

## 4.2 綜合 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經審核)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81	81
儲備		3,526	4,926
<b>權益總額</b>		<b>3,607</b>	5,007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33	127
借貸	15	4,865	4,3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56	47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5,054</b>	4,522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560	1,622
即期所得稅負債		3	6
借貸	15	39	26
<b>流動負債總額</b>		<b>1,602</b>	1,654
<b>負債總額</b>		<b>6,656</b>	6,176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0,263</b>	11,183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b>(536)</b>	6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8,661</b>	9,529

上述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Sheldon Gary Adelson**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董事

**王英偉**  
總裁兼首席營運總裁  
董事

載於第37至56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份。



## 4.2 綜合 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本儲備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滙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補償儲備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1	87	1,403	6	82	9	4,171	5,839
期間利潤	—	—	—	—	—	—	551	551
經扣除稅項後的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	—	(4)	—	(4)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	551	547
行使購股權	—	—	2	—	—	—	—	2
權益獎勵轉換為負債獎勵	—	—	—	—	(2)	—	—	(2)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入股份溢價	—	—	1	—	(1)	—	—	—
沒收購股權	—	—	—	—	(2)	—	2	—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	—	—	8	—	—	8
LVS收取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的費用	—	—	—	—	1	—	—	1
派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附註10)	—	—	—	—	—	—	(2,071)	(2,071)
<b>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b>	<b>81</b>	<b>87</b>	<b>1,406</b>	<b>6</b>	<b>86</b>	<b>5</b>	<b>2,653</b>	<b>4,324</b>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1	87	1,411	6	89	6	3,327	5,007
期間利潤	—	—	—	—	—	—	678	678
經扣除稅項後的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	—	(22)	—	(22)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2)	678	656
行使購股權	—	—	6	—	—	—	—	6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入股份溢價	—	—	2	—	(2)	—	—	—
沒收購股權	—	—	—	—	(2)	—	2	—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	—	—	7	—	—	7
派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附註10)	—	—	—	—	—	—	(2,069)	(2,069)
<b>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b>	<b>81</b>	<b>87</b>	<b>1,419</b>	<b>6</b>	<b>92</b>	<b>(16)</b>	<b>1,938</b>	<b>3,607</b>

載於第37至56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份。

## 4.2 簡明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b>1,304</b>	1,083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	(1)
購置物業及設備	<b>(200)</b>	(505)
添置投資物業	<b>(18)</b>	(90)
購置無形資產	<b>(5)</b>	(6)
已收利息	<b>3</b>	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220)</b>	(600)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b>6</b>	2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b>650</b>	1,000
償還銀行貸款	<b>(107)</b>	—
已付股息	<b>(2,067)</b>	(2,070)
償還融資租賃負債	<b>(4)</b>	(3)
已付利息	<b>(62)</b>	(40)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1,584)</b>	(1,1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b>(500)</b>	(62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284</b>	1,283
匯率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3)</b>	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81</b>	6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銀行及手頭現金	<b>386</b>	303
短期銀行存款	<b>395</b>	353
	<b>781</b>	656

載於第37至56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份。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於澳門經營娛樂場博彩或其他形式競賽遊戲業務、開發及經營綜合度假村及其他配套服務。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為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II。Las Vegas Sands Corp. (一間於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本集團70.08%擁有權權益)則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本集團擁有並經營坐落在路氹金光大道之澳門威尼斯人一度假村一酒店(「澳門威尼斯人」)，路氹金光大道為本集團於澳門以總體規劃方式發展的綜合度假村物業。金沙城中心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分階段開幕。該物業現時包括四座酒店大樓，提供康萊德、假日酒店、喜來登及瑞吉品牌的酒店客房及套房。本集團旗下的澳門巴黎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開幕，為一個與澳門威尼斯人及澳門百利宮相連的綜合度假村。本集團擁有與澳門威尼斯人毗鄰並連接的澳門百利宮。澳門百利宮為一個綜合度假村，當中包括澳門四季酒店、百利宮娛樂場、四季•名店及御匾豪園。我們計劃澳門百利宮亦將增設一座公寓式酒店大樓，當中包括四季服務及品牌的豪華公寓式酒店單位及公用空間。本集團亦擁有並經營澳門金沙，其為澳門首家拉斯維加斯形式的娛樂場。本集團的其他配套服務包括渡輪業務及其他相關業務。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說明者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百萬美元(「百萬美元」)呈列。於上一年度，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則以千美元呈列，故比較資料已作相應改動以百萬美元呈列。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閱讀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務請閣下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金融負債則按公平值計算。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所用的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及所述者一致。

期內，若干新訂準則修訂本開始生效，而本集團亦已於其各自生效日期採納此等準則修訂本。採納此等新訂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數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在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全年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信息和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自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經高級管理團隊(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作出策略性決定)審閱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從物業及服務觀點考慮其業務。

本集團的核心經營及發展業務均在澳門進行，此乃本集團的唯一營運地區。本集團會審閱每個主要營運分部的經營業績，而主要營運分部亦為可報告分部：澳門威尼斯人、金沙城中心、澳門巴黎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開幕)、澳門百利宮、澳門金沙以及渡輪及其他業務。本集團的主要發展中項目為金沙城中心餘下部份及四季公寓式酒店大樓。

收益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產生的收益。澳門威尼斯人、金沙城中心、澳門巴黎人、澳門百利宮及澳門金沙主要從娛樂場、購物中心、酒店、餐飲、會議、零售及其他來源賺取收益。渡輪及其他業務的收益則主要來自銷售往來香港與澳門的渡輪船票。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b>收益淨額</b>		
澳門威尼斯人	<b>1,431</b>	1,412
金沙城中心	<b>906</b>	993
澳門巴黎人	<b>674</b>	—
澳門百利宮	<b>280</b>	272
澳門金沙	<b>340</b>	355
渡輪及其他業務	<b>83</b>	75
分部間收益 <sup>(i)</sup>	<b>(16)</b>	(13)
	<b>3,698</b>	3,094

(i) 分部間收益按現行市場費率收取。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b>經調整EBITDA (附註)</b>		
澳門威尼斯人	<b>547</b>	514
金沙城中心	<b>276</b>	307
澳門巴黎人	<b>188</b>	—
澳門百利宮	<b>111</b>	92
澳門金沙	<b>93</b>	79
渡輪及其他業務	<b>12</b>	14
<b>經調整EBITDA總額</b>	<b>1,227</b>	1,006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sup>(i)</sup>	<b>(7)</b>	(9)
企業開支	<b>(57)</b>	(79)
開業前開支	<b>(6)</b>	(40)
折舊及攤銷	<b>(385)</b>	(278)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b>(7)</b>	3
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b>(5)</b>	(1)
<b>經營利潤</b>	<b>760</b>	602
利息收入	<b>3</b>	2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	<b>(73)</b>	(32)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690</b>	572
所得稅開支	<b>(12)</b>	(21)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利潤</b>	<b>678</b>	551

- (i) 有關數額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企業開支及開業前開支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分別1,000,000美元及零(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美元及1,000,000美元)。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4. 分部資料(續)

附註：經調整EBITDA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企業開支、開業前開支、折舊及攤銷、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減值虧損、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利息、修改或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虧損)及所得稅利益／(開支)前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管理層使用經調整EBITDA比較其與其競爭對手的經營業務的經營盈利能力，以及作為釐定若干獎勵補償的基準。博彩公司過往曾將經調整EBITDA當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補充績效計量指標報告。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娛樂場業務，博彩公司(包括本集團)過往曾於其經調整EBITDA計算中剔除開業前開支及企業開支等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若干開支。經調整EBITDA不應被詮釋為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替代利潤或經營利潤(作為營運績效的指標)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替代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作為流通能力的計量指標)的指標。本集團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股息派付、利息付款及償還債項本金，而該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EBITDA中反映。並非所有公司均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EBITDA。因此，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EBITDA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所呈列具有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直接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b>折舊及攤銷</b>		
澳門威尼斯人	<b>85</b>	83
金沙城中心	<b>139</b>	149
澳門巴黎人	<b>114</b>	—
澳門百利宮	<b>20</b>	20
澳門金沙	<b>19</b>	19
渡輪及其他業務	<b>8</b>	7
	<b>385</b>	27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b>資本開支</b>		
澳門威尼斯人	<b>60</b>	24
金沙城中心	<b>33</b>	65
澳門巴黎人	<b>111</b>	497
澳門百利宮	<b>13</b>	6
澳門金沙	<b>3</b>	7
渡輪及其他業務	<b>3</b>	2
	<b>223</b>	601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4.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經審核)
<b>資產總額</b>		
澳門威尼斯人	2,215	2,659
金沙城中心	3,926	4,229
澳門巴黎人	2,596	2,745
澳門百利宮	955	992
澳門金沙	277	317
渡輪及其他業務	294	241
	<b>10,263</b>	<b>11,183</b>

本集團絕大部份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澳門。

### 5. 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娛樂場	3,111	2,606
購物中心		
— 使用權收入	197	166
— 管理費及其他	39	27
客房	142	120
餐飲	87	72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122	103
	<b>3,698</b>	<b>3,094</b>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6.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水電費及營運供應品	98	76
合約勞工及服務	68	54
廣告及宣傳	55	40
專利費	51	35
維修及保養	39	28
管理費	19	22
經營租賃開支	15	13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	(3)
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5	1
核數師酬金	1	1
呆賬(收回)／撥備淨額	(1)	4
其他支援服務	56	47
其他經營開支	21	55
	<b>434</b>	<b>373</b>

### 7.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	55	35
遞延融資成本攤銷	11	10
融資租賃負債	3	3
備用費及其他融資成本	5	5
	<b>74</b>	<b>53</b>
減：資本化利息	(1)	(21)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利息開支	<b>73</b>	<b>32</b>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	3	3
遞延所得稅	9	18
所得稅開支	12	21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在香港進行業務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繳納香港利得稅。海外司法權區的稅項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通行稅率繳納。澳門的稅率最高為12%(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而中國的稅率最高則為25%(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日頒佈的「第320/2013號澳門特區行政長官批示」，Venetian Macau Limited(「VML」)自二零一四年評稅年度起至二零一八年評稅年度額外五年內的博彩業務獲准延長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其他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利潤須按最高為12%的累進稅率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VML與澳門政府訂立股東股息稅項協議。協議規定每年支付年金，代替VML股東就獲派博彩利潤的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直至二零一三年年底有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VML與澳門政府訂立另一份股東股息稅項協議，延長協議直至二零一八年，從而與其博彩業務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的年期相應。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以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獲兌換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可能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百萬美元)	678	551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72,069	8,069,638
經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調整(千股)	4,466	1,093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76,535	8,070,731
每股基本盈利	8.39美仙	6.82美仙
每股基本盈利 <sup>(i)</sup>	65.49港仙	52.91港仙
每股攤薄盈利	8.39美仙	6.82美仙
每股攤薄盈利 <sup>(i)</sup>	65.49港仙	52.91港仙

(i) 美元金額採用1.00美元兌7.8057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美元兌7.7584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金額。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0.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宣派並已派付的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99港元(相等於0.128美元)	1,030	—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宣派並已派付的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00港元(相等於0.129美元)	1,039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宣派並已派付的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99港元(相等於0.128美元)	—	1,031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宣派並已派付的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00港元(相等於0.129美元)	—	1,040
	<b>2,069</b>	<b>2,071</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99港元(相等於0.128美元)。中期股息的總額達7,990,000,000港元(相等於1,030,000,000美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派付。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批准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00港元(相等於0.129美元)。末期股息的總額達8,070,000,000港元(相等於1,040,000,000美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派付。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11. 物業及設備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結餘，期初	8,111	7,588
添置	109	557
項目成本的調整	(4)	(5)
處置	(5)	(1)
折舊	(356)	(254)
滙兌差額	(46)	(7)
結餘，期末	<b>7,809</b>	<b>7,878</b>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2. 貿易應收賬款

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0至30日	126	195
31至60日	23	32
61至90日	14	19
逾90日	30	51
	<b>193</b>	<b>297</b>

貿易應收賬款主要包括娛樂場應收款項。娛樂場客戶通過本集團的背景審查和信用調查後，可獲本集團提供信貸。若干博彩中介人獲授予循環信貸。所有博彩中介人的信貸額一般須經過每月審閱及定期結算程序，以評估有關博彩中介人的流動資金及財政健康現狀。信貸乃根據博彩中介人與(如適用)博彩中介人的擔保人的表現及財務背景而授出。應收博彩中介人款項可以應付佣金及博彩中介人作出的墊支按金抵銷。如無特別批准，給予特選高端客戶及中場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7至15天，而博彩中介人根據相關信貸協議條款則一般須在授出信貸後一個月內償還應收款項。本集團通常不會就其授出的信貸收取利息，但會要求收取私人支票或其他可接受形式的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娛樂場應收款項為147,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3,000,000美元)。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有50.4%(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2%)的娛樂場應收款項乃來自五大客戶，故產生與娛樂場應收款項淨額有關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由於本集團的客戶數目眾多，故除娛樂場應收款項外，概無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其他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本集團相信，其娛樂場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集中程度透過執行其信貸評估程序、信貸政策、信貸監控及收款程序已大幅減低，並相信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計提撥備的貿易應收賬款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應收娛樂場、購物中心及酒店款項的呆賬計提撥備，並定期評估有關結餘。本集團根據賬戶的賬齡、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收款記錄及任何其他已知資料，具體分析每個超逾特定結餘金額的賬戶的可收回性，從而就確定為呆賬的貿易應收賬款計提撥備。本集團亦會於其評估已入賬撥備的充足性時監察地區及全球經濟狀況及預測。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3. 股本

	每股面值 0.01美元的普通股	百萬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069,300,845	81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833,550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070,134,395	8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071,130,245	81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1,731,946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b>8,072,862,191</b>	<b>81</b>

### 1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b>28</b>	35
未兌換籌碼及其他娛樂場負債		<b>581</b>	560
按金		<b>353</b>	312
其他應付稅項		<b>234</b>	246
建設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b>170</b>	268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b>123</b>	129
應付利息		<b>49</b>	4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非貿易	17(b)	<b>12</b>	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b>143</b>	146
		<b>1,693</b>	1,749
減：非即期部份		<b>(133)</b>	(127)
即期部份		<b>1,560</b>	1,622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2	25
31至60日	3	5
61至90日	2	3
逾90日	1	2
	<b>28</b>	<b>35</b>

### 15. 借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經審核)
<b>非即期部份</b>		
有抵押銀行貸款	4,879	4,368
有抵押土地租賃權益的融資租賃負債	65	69
其他有抵押融資租賃負債	4	5
	<b>4,948</b>	<b>4,442</b>
減：遞延融資成本	(83)	(94)
	<b>4,865</b>	<b>4,348</b>
<b>即期部份</b>		
有抵押銀行貸款	34	20
有抵押土地租賃權益的融資租賃負債	3	3
其他有抵押融資租賃負債	2	3
	<b>39</b>	<b>26</b>
<b>借貸總額</b>	<b>4,904</b>	<b>4,374</b>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5. 借貸(續)

本集團的借貸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2,096	1,957
美元	1,945	1,701
澳門元	863	716
	<b>4,904</b>	4,37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的估計公平值約為4,85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20,000,000美元)。銀行貸款的到期日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一年內償還	34	20
一至兩年間償還	73	47
兩至五年間償還	4,806	2,056
五年後償還	—	2,265
	<b>4,913</b>	4,388

銀行貸款的變動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結餘，期初	4,388	3,389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650	1,001
償還銀行貸款	(107)	—
滙兌差額	(18)	(2)
結餘，期末	<b>4,913</b>	4,388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5. 借貸(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二零一六年VML循環融資項下的借貸淨額為55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二零一六年VML循環融資項下可供動用的借貸限額為1,450,000,000美元。

土地租賃權益的融資租賃負債的變動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結餘，期初	72	75
核准調整	(1)	(1)
還款	(3)	(2)
結餘，期末	68	72

### 16. 經營租賃安排、承擔及或然事項

#### (a) 經營租賃安排

#####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物業及設備的不可註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不多於一年	4	2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五年	3	—
	7	2

##### (ii) 本集團作為使用權的出租人／授出人

根據不可註銷協議的應收未來最低租賃／基本租金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不多於一年	348	360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五年	755	815
超過五年	98	146
	1,201	1,321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6. 經營租賃安排、承擔及或然事項(續)

#### (b) 資本承擔

並無計提撥備的物業及設備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236	265

#### (c) 訴訟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或然負債。管理層經諮詢法律顧問後對潛在訴訟成本作出估計。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然而，管理層認為，該等訴訟與索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17.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方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 (a) 期內交易

##### (i) 管理費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LVS	1	1
中介控股公司	1	—
同系附屬公司	1	2
	3	3

本集團向LVS集團公司提供管理服務，該等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會計服務、資訊科技支援、採購貨品及服務以及設計、發展及建築顧問服務。管理費乃按已產生的實際成本或成本加成基準收費，可加5%利潤。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7. 關連方交易(續)

#### (a) 期內交易(續) (ii) 管理費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LVS	6	7
同系附屬公司	3	6
	9	13

LVS集團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該等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人力資源支援、會計服務、採購貨品及服務、提供購物中心租戶來源、其他不同類別的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以及設計、發展及建設工程諮詢服務。管理費乃按已產生的實際成本或成本加成基準收費，可加5%利潤。

#### (iii)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付或應付董事(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合共為3,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00,000美元)。此外，兩名董事於兩個呈列期間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自LVS收取酬金(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有關金額合共為2,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美元)，而本集團就LVS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集團提供管理及行政服務支付其中2,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美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概無訂立任何交易。

#### (iv) 專利費

自上一份年報發佈後，本集團與Las Vegas Sands, LLC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訂立的專利權協議的條款並無變動。金沙城中心及澳門巴黎人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及二零一六年九月開始營業後，本集團須支付該等物業的專利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該協議項下已產生48,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000,000美元)的專利費。

#### (v)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本集團參加LVS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附註18(c)及(d))。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7. 關連方交易(續)

#### (b) 本集團與關連公司之間的期末結餘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經審核)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LVS		3	4
中介控股公司		9	2
	14	12	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的信貸期為45天。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a) 本公司的購股權

本集團僱員(作為本公司所營運權益獎勵計劃的承授人)應佔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未經審核)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38,185	4.48	25,474	5.17
已授出	16,475	4.20	17,746	3.53
已行使	(1,732)	3.58	(833)	2.37
已沒收	(2,522)	5.17	(1,435)	5.93
於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50,406	4.38	40,952	4.49
於六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15,532	4.97	11,336	5.06

#### (b)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公平值即本公司普通股於相關授出日期的股價。尚未歸屬的以權益結算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指本公司將向僱員授出的普通股歸屬時的數目。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續)

#### (b)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本公司權益獎勵計劃項下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概要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出日公平值 美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出日公平值 美元
(未經審核)				
<b>以權益結算</b>				
已授出	—	—	—	—
於一月一日尚未歸屬	852	7.51	1,402	7.29
修改為以現金結算	—	—	(284)	7.13
已沒收	—	—	(266)	6.76
於六月三十日尚未歸屬	852	7.51	852	7.5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出日公平值 美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出日公平值 美元
(未經審核)				
<b>以現金結算</b>				
於一月一日尚未歸屬	236	7.13	798	5.89
修改為以權益結算	—	—	284	7.13
已歸屬	—	—	(350)	6.96
於六月三十日尚未歸屬	236	7.13	732	5.86

由於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日期以現金結算及計劃以現金結算若干未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故權益獎勵計劃項下284,103個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權益獎勵修改為以現金結算的負債獎勵。該修改影響一名僱員，並無產生額外補償開支。該等獎勵的公平值會於各報告期重新計量，直至歸屬日期為止。本集團將於結算時向承授人以現金支付按下列較高者計算的金額：(i)本公司股份於歸屬日期的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歸屬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倘歸屬日期並非交易日，則緊接歸屬日期前的交易日會被視為歸屬日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由權益獎勵修改為以現金結算的負債獎勵。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支付2,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美元)以償付先前分類為權益獎勵的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與該等以現金結算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應計負債為1,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美元)。

## 4.3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續)

#### (c) LVS購股權

本集團僱員(作為LVS所營運二零零四年計劃的承授人)應佔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未經審核)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357	71.20	547	70.33
已授出	—	—	—	—
已行使	(8)	23.32	(3)	36.55
已屆滿	(121)	73.93	(40)	64.38
於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228	71.37	504	71.03
於六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206	72.33	474	71.43

#### (d) LVS的受限制股份及單位

本集團僱員(作為LVS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及單位的承授人)應佔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及單位數目以及其各自加權平均授出日公平值的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受限制股份 及單位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出日公平值 美元 (未經審核)	受限制股份 及單位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出日公平值 美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歸屬	35	64.78	46	62.73
已授出	—	—	—	—
已歸屬	—	—	(1)	54.99
於六月三十日尚未歸屬	35	64.78	45	62.88

## 5. 公司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董事

#### 執行董事

Sheldon Gary Adelson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英偉博士(總裁兼首席營運總裁)

#### 非執行董事

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  
Charles Daniel Forman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女士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Steven Zygmunt Strasser先生  
鍾嘉年先生  
王兢先生\*

####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 澳門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澳門氹仔  
望德聖母灣大馬路  
澳門威尼斯人一度假村一酒店  
L2辦事處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公司網站

[www.sandschina.com](http://www.sandschina.com)

#### 公司秘書

韋狄龍先生

#### 董事會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主席)  
張昀女士  
Steven Zygmunt Strasser先生  
鍾嘉年先生  
王兢先生\*

#### 薪酬委員會

Steven Zygmunt Strasser先生(主席)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王英偉博士

#### 提名委員會

Sheldon Gary Adelson先生(主席)  
張昀女士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 金沙中國資本開支委員會

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主席)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王英偉博士

#### 授權代表

王英偉博士  
韋狄龍先生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  
新馬路22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

澳門  
蘇鵬利士博士大馬路  
中國銀行大廈

#### 股份代號

1928

\* 王兢先生已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

## 6. 聯絡我們

### 中期報告

本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以英文及中文版本列印，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andschina.com，並寄予股東。

股東若已經透過電子方式收取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但仍欲收取印刷本，或已經收取印刷本，但仍欲以電子方式收取中期報告，可隨時以郵遞方式寄發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至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代為告悉本公司，或電郵至sandschina.ecom@computershare.com.hk，更改已選擇的本公司公司通訊收取方式，費用全免。

股東已選擇透過電子方式收取本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但由於任何原因難以取得或瀏覽本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只要以郵遞方式提交書面要求或以電郵知會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代為告悉本公司，亦可要求收取本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印刷本，費用全免。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 聯絡我們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電話：+853 8118 2888  
傳真：+853 2888 3382  
電郵：scl-enquiries@sands.com.mo

## 7. 詞彙

「經調整EBITDA」	指	經調整EBITDA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企業開支、開業前開支、折舊及攤銷、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減值虧損、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利息、修改或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或虧損及所得稅利益或開支前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管理層使用經調整EBITDA比較其與其競爭對手的經營業務的經營盈利能力，以及作為釐定若干獎勵補償的基準。博彩公司過往曾將經調整EBITDA當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補充績效計量指標報告。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娛樂場業務，博彩公司(包括本集團)過往曾於其經調整EBITDA計算中剔除開業前開支及企業開支等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若干開支。經調整EBITDA不應被詮釋為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替代利潤或經營利潤(作為營運績效的指標)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替代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作為流通能力的計量指標)的指標。本集團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股息派付、利息付款及償還債項本金，而該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EBITDA中反映。並非所有公司均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EBITDA。因此，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EBITDA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所呈列具有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直接比較
「日均房租」	指	指定期間內每間已租出客房的平均每日租值，計算方法是客房收益除以租出客房數目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兌換籌碼處」	指	娛樂場內的安全房間，讓客戶將現金兌換成所需籌碼，以參與博彩活動，或將籌碼兌換成現金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資本開支委員會」	指	本公司金沙中國資本開支委員會
「娛樂場」	指	提供娛樂場博彩活動的博彩場地，包括貴賓區域或中場區的博彩桌、電子博彩遊戲、角子機及其他娛樂場博彩活動
「最高行政人員」	指	一名單獨或聯同另外一人或多人獲董事會直接授權負責本公司業務的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除另有指明者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籌碼」	指	娛樂場向博彩客戶發出的代碼，以換取現金或信貸金額，代替現金在博彩桌下注
「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 7. 詞彙

「本公司」、「我們」或「金沙中國」	指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惟倘文義所指，則指其所有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提述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則指其現有附屬公司。倘在博彩業務或轉批經營權的文義中，「我們」獨指VML
「公司守則」	指	本公司就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的證券交易守則
「承批人」	指	關於在澳門特別行政區經營娛樂場博彩的經營權持有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承批人為銀河、澳博及永利渡假村澳門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本公司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內提述的控股股東
「路氹」	指	位於澳門特別行政區路環與氹仔兩小島之間填海地皮的名稱
「路氹金光大道」	指	由本公司發展位於路氹的綜合度假村項目，靈感來自美國內華達州的拉斯維加斯的拉斯維加斯金光大道。LVIS已於香港及澳門註冊路氹金光大道的商標
「德勤」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博監局」	指	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財政司轄下的博彩監察協調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統查局」	指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
「EBITDA」	指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權益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有條件採納(並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作出修訂)的權益獎勵計劃
「匯率」	指	除另行說明者外，於本報告內，以美元、澳門元及港元計值的金額均以下述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匯率換算，僅供參考： 1.00美元：7.8057港元 1.00美元：8.0399澳門元 1.00港元：1.03澳門元
「四季酒店」	指	路氹金光大道®澳門四季酒店，由Four Seasons Hotels Limited聯屬人FS Macau Lda.管理及經營

## 7. 詞彙

「銀河」	指	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亦稱為Galaxy Casino Company Limited)，一家在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三名承批人之一
「博彩區」	指	提供娛樂場博彩活動(包括貴賓廳或中場區的博彩桌、電子博彩遊戲、角子機及其他娛樂場博彩活動)但未獲澳門政府指定為娛樂場的博彩場地
「博彩中介人」	指	獲澳門政府發牌及向澳門政府註冊的人士或公司，通過若干服務安排，包括放貸(受第5/2004號法律監管)、運輸、住宿、餐飲及娛樂，向客戶推廣幸運博彩，其活動受第6/2002號行政法規所規管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全球發售」	指	根據招股章程載列的條款，並在其規限下，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以10.38港元認購形式發售本公司股份，以換取現金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	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或「香港特區」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度假村」	指	為客戶綜合提供酒店住宿、娛樂場或博彩區、零售購物與餐飲設施、會展獎勵旅遊場地、文娛場所及水療等的度假村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	指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在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股份首次主板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LVS」	指	Las Vegas Sands Corp.，一家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在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LVS集團」	指	LVS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 7. 詞彙

「澳門」、「澳門特區」或「澳門特別行政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政府」	指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成立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地方政府及該日前的地方管治機構
「主板」	指	聯交所經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聯交所創業板並行經營
「中場客戶」	指	非轉碼及角子機博彩客戶
「新濠博亞」	指	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三名獲轉批給人之一
「美高梅金殿超濠」	指	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亦稱為MGM Grand Paradise Limited)，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三名獲轉批給人之一
「會展獎勵旅遊」	指	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活動的簡稱，指人數較多的團體參加或進行特定活動或企業會議所衍生的旅遊業務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元」	指	澳門的法定貨幣澳門元
「第一地段」	指	一幅位於路氹的土地，合共佔地290,562平方米，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225，為澳門威尼斯人所在
「第二地段」	指	一幅位於路氹的土地，合共佔地53,303平方米，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223，為澳門百利宮所在
「第三地段」	指	一幅位於路氹的土地，合共佔地61,681平方米，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224，為澳門巴黎人所在
「第五及第六地段」	指	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288所述位於路氹的地塊，佔地共150,134平方米(包括佔地44,576平方米的指定熱帶花園)，為金沙城中心所在
「高端客戶」	指	與博彩經營商直接往來的轉碼博彩客戶，一般在娛樂場或博彩區參與博彩活動而毋須通過博彩中介人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刊發的上市招股章程，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andschina.com閱覽
「報告期」	指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7. 詞彙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轉碼博彩」	指	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不包括不設限現金客戶)使用不可兌換籌碼的博彩
「轉碼金額」	指	娛樂場收益計量，即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不包括不設限現金客戶)所有已下注並輸賠的不可兌換籌碼的總和
「金沙城中心」	指	本公司於第五及第六地段的綜合度假村發展項目。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第五地段的第一座酒店大樓開業，提供654間康萊德酒店品牌客房及套房以及1,224間假日酒店品牌客房及套房。本集團的大型博彩、會展獎勵旅遊、零售空間以及其他綜合度假村設施亦已開幕，該等設施全部均由本集團營運。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第六地段的第一座酒店大樓開業，提供1,796間喜來登品牌酒店客房及套房，以及新增的博彩區、零售、娛樂、餐飲及會展獎勵旅遊設施，該等設施由本集團營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第六地段的第二座酒店大樓開業，增設2,067間喜來登品牌酒店客房及套房。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進一步擴建喜來登大樓，增設105間客房及套房。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第五地段的第二座酒店大樓開業，提供400間瑞吉品牌酒店客房及套房以及餐飲及會議設施
「澳門金沙」	指	澳門金沙，包括博彩區、一座酒店大樓、多家餐廳及一家劇院
「澳門金沙度假區」	指	賦予我們於路氹的綜合度假村的名稱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澳博」	指	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三名承批人之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轉批經營權」或 「轉批經營權合約」	指	銀河、澳門政府及VML之間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訂立有關經營娛樂場博彩的三方轉批經營權合約
「獲轉批給人」	指	關於在澳門特別行政區經營娛樂場博彩的轉批經營權持有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轉批給人為VML(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新濠博亞及美高梅金殿超濠
「桌面博彩」	指	一般的娛樂場博彩活動，包括百家樂、21點及「大細」(又稱「骰寶」)等紙牌遊戲、蟹骰及輪盤等

## 7. 詞彙

「澳門巴黎人」	指	包括一個博彩區、酒店、購物中心及其他綜合度假村設施的綜合度假村
「澳門百利宮」	指	包括(i)四季酒店；(ii) VML經營的百利宮娛樂場博彩區；(iii)全屬本公司經營的御匾豪園、四季•名店、餐廳及水療設施；以及(iv)一座預算屬於四季品牌及由其提供服務的豪華公寓式酒店大樓的綜合度假村，惟文義另有所指則除外
「澳門威尼斯人」	指	澳門威尼斯人®—度假村—酒店，包括娛樂場及博彩區、酒店、會展獎勵旅遊場地、威尼斯人購物中心、逾50家不同餐廳及食品商舖、設有15,000個座位的綜藝館及其他娛樂場地的綜合度假村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包括其國土、屬土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方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貴賓客戶」	指	博彩中介人所介紹的轉碼博彩客戶，多數只在專用貴賓廳或指定的娛樂場或博彩區進行博彩
「貴賓廳」	指	娛樂場或博彩區內專供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進行博彩活動的廳房或指定區域
「入場人次」	指	就本公司的物業的入場人次而言，一座物業在指定期間內錄得的進入次數。本公司在各物業入口安裝數碼攝錄機，根據攝錄機所得資料估算入場人次。該等數碼攝錄機利用視像訊號圖像處理器探測技術，同日多次進入本公司物業的訪客也計算在內
「VML」	指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稱為Venetian Macau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的公眾股份有限公司，為三名獲轉批給人之一兼轉批經營權持有人
「VOL」	指	東方威尼斯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為金沙城中心的擁有人及發展商
「VVDIL」	指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VVDI (II)」	指	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II，一家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LVS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兼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
「永利渡假村澳門」	指	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三名承批人之一